

2021 年度

**福建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部门主要职责.....	3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4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10
一、收支预算总表	10
二、收入预算总表	11
三、支出预算总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7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有关农村经济工作和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研究制订全省供销合作社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全省供销合作社的改革与发展。

（二）指导全省供销合作社系统发展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参与、推动农业产业化经营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协调本系统有关行业、学科或业务范围内的全省性社会团体工作。

（三）指导全省供销合作社系统参与农村市场和商品流通网络建设，发展现代流通方式，推进农村流通现代化，开拓城乡市场，促进城乡经济交流与发展。

（四）按照政府授权对农业生产资料等重要商品经营进行组织、协调和管理；按规定负责烟花爆竹等特殊商品的统一归口经营管理工作。

（五）向政府和有关部门反映农民社员及供销合作社意见和建议，争取政策扶持，维护供销合作社和农民社员的合法权益。

（六）指导全省供销合作社的组织建设，促进基层供销合作社加强民主管理，密切同农民的联系，协调成员社之间

的关系，发挥群体联合优势。

（七）指导全省供销合作社系统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组织开展对社员和干部职工的教育和培训。

（八）管理、监督和运营本级社社有资产，确保社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九）代表本省供销合作社参加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国际合作联盟等活动，组织开展有关对外经济合作和各种交流活动。

（十）承办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包括9个机关行政处（室）及3个下属事业单位，其中：列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建省供销社（本级）	财政核拨	67	64
福建经济学校	财政核拨	426	300
福建商贸学校（含福建省供销技工学校、福建省供销干部学校）	财政核拨	387	189
福建省茶叶质量检测与技术推广中心	财政核拨	8	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年福建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供销社工作的重要指示，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农村工作会议和总社“七代会”精神，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扎实开展“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牢记为农服务根本宗旨，紧紧围绕完善体制、优化职能、转变作风，持续深化综合改革，加快成为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的综合平台，成为党和政府密切联系农民群众的桥梁纽带，为促进我省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作出新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扎实开展“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

1. 持续在深学笃信笃行上下功夫。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扎实开展省委部署的“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并深化全省系统“三抓三促”活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进一步增强深化综合改革的信心决心。

2. 持续在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上下功夫。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和对供销社工作重要指示，以此为指针，真正深入基层、乡村、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户、学校等调研，发现问题，总结经验，解决难题，推动工作。

3. 持续在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上下功夫。深化省委“三四八”贯彻落实机制，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合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和全体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坚守

为农服务初心，立志为农、务农、姓农，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

（二）持续深化综合改革

4. 深化“三位一体”综合合作。按照全国总社统一部署，组织开展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综合合作试点。鼓励支持基层社、社有企业加大对有发展潜力、运作规范的农民合作社入股，今年新增持股农民合作社300个。

5. 加强改革系统集成。对已取得的改革成果，按照总社专项指导意见认真抓好落实，提高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推动全省系统高质量发展。2021年，全省系统销售总额增长10%，利润总额增长10%。

6. 落实年度综合改革任务书。省社将在全国总社《2021年度综合改革任务书》下达后，及时研究下达我省任务书。市、县供销社也要相应认真履行主体责任，抓好落实，有序推进。

（三）着力完善体制机制

7. 加快完善“三会”制度。力争省社获批设立监事会办公室，带动市、县两级供销社落实机构与编制。

8. 加快健全双线运行机制。建立健全各级联合社领导挂钩联系下级社及社有企业制度，统筹推进行业指导体系、经营服务体系建设，创新纵向层级联系方式，优化横向企业关系，构建高效协调运转的双线运行机制。

9. 深化社有企业改革。持续三项制度改革，强化社有企业管理，落实从严治企工作责任。推动优势资源向为农服务

龙头企业聚集。开展联合合作，稳妥推进混合所有制。

10. 加快完善考核评价机制。根据新发展理念和深化综合改革的要求，优化联合社对成员社的考核指标体系。研究制定成员社对联合社的工作评价办法，强化上下层级联系，彰显合作经济组织特色。

（四）全力拓展服务领域

11. 启动“保供促销工程”。今年起省级财政每年安排5000万元，专项扶持我省供销社重点建设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体系、城乡供销物流体系、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和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市、县供销社也要积极争取本级财政支持。

12. 拓展农业社会化服务。在建瓯、连城试点基础上，进一步扩大测土配肥、统防统治、庄稼医院等，着力推动县域农业社会化服务资源整合，提供全过程服务。今年度全省计划冬储化肥60万吨（其中省级20万吨）；省级冬储农药3000吨。全年力争新增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28.7万亩。

13. 加快推动电商发展。加快推进“智慧供销”建设，持续办好“一县一周”农产品展销展示活动，发展供销线上品牌营销。积极参与中国（福建）茶产业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建设。2021年，全省系统电子商务销售额占比力争增加2个百分点。

（五）加快构建综合平台

14. 实施培育壮大工程。2021年，全省系统改造提升薄弱基层社60个，改造新建农村综合服务社200个，基层社

自主经营率力争提升 8%。

15. 推进乡镇惠农综合服务中心建设。2021 年省社在 20 个乡镇开展试点，10 月召开工作现场会。各市、县社也要开展。

16. 推进供销冷链物流骨干网建设。启动中国水产品冷链物流（福建）基地松下片区建设，加快推进“中央厨房”二期工程建设，启动“智慧供销”“智慧冷链”等冷链物流骨干网项目。

（六）积极搭建桥梁纽带

17. 合作开展“党建带社建”。通过与村两委共建，推进基层党组织与经济工作有机整合。总结安溪县社与县委组织部等部门合作共建的作法，推动发展壮大一批农村综合服务社。

18. 领办创办农民合作社。认真贯彻落实《福建省供销社系统农民合作社建设发展工作规范（试行）》，深入开展示范社创建活动。今年新发展农民合作社 200 个。

19. 加强供销类社会团体建设。进一步加强对供销类社会团体的指导服务和管理监督，推进社会团体持续健康规范发展，实现协会与联合社融合互补、协同发展。

（七）积极参与乡村振兴

20. 服务乡村产业振兴。发挥传统主营业务优势，打造一批具有供销合作社特色和行业影响力的产业集群，加强与我省十大特色农业产业的有效对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把农业增值收益留在县和县以下，带动农民就近就业、增收致

富。

21. 服务乡村生态振兴。积极参与人居环境整治，深入实施供销合作社“绿色农资”行动，大力推进化肥农药减量使用。扎实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和资源再生利用“双网融合”。扩大供销合作社参与乡村建设行动的广度和深度。

22. 服务乡村人才振兴。发挥全省系统行业协会和省社直属“两校”、省茶检中心、省福供乡村振兴研究院作用，大力培育新型职业农民，积极拓展教育培训、茶事活动等。

（八）落实全面从严治党

23. 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全面加强供销合作社党的各项建设，切实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加强政治监督，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位，持续抓好省委巡视整改。

24. 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供销合作社反腐败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省纪委十届六次全会精神，严格落实“两个责任”，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持之以恒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一体推进“三不”机制建设。加强内部巡察、审计工作，发挥好监事会作用。

25. 持续深化作风建设。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不懈纠治“四风”。深入开展模范机关创建活动，持续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弘扬“扁担精神”“背篓精神”，甘当为民服务“孺子牛”、创新发展“拓荒牛”、艰苦奋斗“老黄牛”。

26. 组织开展建党 100 周年庆祝活动。认真组织收听收看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组织开展“五个一”活动。

27. 加强供销文化建设。强化意识形态工作，用好媒体资源，讲好供销合作社故事，打好供销合作社品牌。积极开展好文明创建、综治平安、安全生产、学校教育、茶检服务等工作。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1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597.87	一、基本支出	13412.04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8452.72
三、财政专户拨款	1281.66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36.70
四、单位其他收入	550.00	公用支出	4622.62
五、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二、项目支出	7017.49
收入合计	20429.53	支出合计	20429.53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1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单位其他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20429.53	18597.87	18597.87						1281.66		550.00
608601301	福建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大财务)	5300.00	5300.00	5300.00								
608601302	福建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本级)	2359.32	1929.32	1929.32								430.00
608602	福建经济学校	8497.80	7386.14	7386.14						991.66		120.00
608605	福建省茶叶质量检测与技术推广中心	146.51	146.51	146.51								
608607601	福建商贸学校(自收自支)	1589.11	1299.11	1299.11						290.00		
608607602	福建省商贸学校(原供销干校)	2536.79	2536.79	2536.79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1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小计	省级公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	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	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	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	**	**	**																
	合计			20429.53	8452.72	336.70	4622.62	7017.49	20429.53	18597.87				1281.66		550.00			
608605	福建省茶叶质量检测与技术推广中心	2013850	事业运行	120.31	68.23		9.59	42.49	120.31	120.31									
608602	福建经济学校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6930.24	2872.02	3.10	3035.12	1020.00	6930.24	5818.58				991.66		120.00			
608607601	福建商贸学校(自收自支)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548.11	249.00		1299.11		1548.11	1299.11				249.00					
608607602	福建省商贸学校(原供销干校)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8.00	18.00				18.00	18.00									
608607602	福建省商贸学校(原供销干校)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1887.51	1835.78	47.53	4.20		1887.51	1887.51									
608601302	福建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本级)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4.37		189.17	15.20		204.37	204.37									
608602	福建经济学校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00		51.00	7.00		58.00	58.00									
608605	福建省茶叶质量检测与技术推广中心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0		1.60	0.40		2.00	2.00									
608607601	福建商贸学校(自收自支)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00		41.00			41.00	41.00				41.00					
608601302	福建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本级)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93	105.93				105.93	105.93									
608602	福建经济学校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9.83	399.83				399.83	399.83									
608605	福建省茶叶质量检测与技术推广中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6	7.16				7.16	7.16									
608607602	福建商贸学校(原供销干校)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9.17	229.17				229.17	229.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597.87	一、基本支出	13030.38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8112.06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95.70
		公用支出	4622.62
		二、项目支出	5567.49
收入合计	18597.87	支出合计	18597.8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8597.87	13030.38	5567.49
2013850	事业运行	120.31	77.82	42.49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7135.69	7135.69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1887.51	1887.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4.37	204.3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00	6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2.09	742.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0	10.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37	84.3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5.47	395.47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874.03	1149.03	372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4.70	1064.7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8.83	218.83	
2220504	化肥储备	1500.00		1500.00
2220505	农药储备	300.00		300.00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说明：本单位2021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8597.8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17.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77.4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2.20
310	资本性支出	1070.57
312	对企业补助	5300.0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3030.3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17.68
30101	基本工资	2398.92
30102	津贴补贴	515.95
30103	奖金	47.21
30107	绩效工资	1722.8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5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92.3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97.1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14.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9.93
30201	办公费	57.84
30202	印刷费	31.70
30203	咨询费	10.00
30204	手续费	0.82
30205	水费	69.55
30206	电费	222.50
30207	邮电费	66.0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95.99
30211	差旅费	54.7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9.00
30213	维修(护)费	432.78
30214	租赁费	121.00
30216	培训费	4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64.65
30225	劳务费	761.4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9.80
30228	工会经费	214.93
30229	福利费	190.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2.20
30301	离休费	187.68
30305	生活补助	8.47
30308	助学金	136.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55
310	资本性支出	1070.5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2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9.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403.40
31006	大型修缮	58.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05.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25.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1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66.5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21.5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5.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福建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收入预算为20429.53万元，比上年19377.59万元增加1051.94万元，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8597.87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1281.66万元，其他收入55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0429.53万元，比上年18156.71万元增加1051.94万元，其中：人员支出8452.7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36.7万元，公用支出4622.62万元，项目支出7017.49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8597.872万元，比上年17690.62万元增加907.25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

加，以及学校学生人数增加相应财政安排生均公用经费也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事业运行(质检) 120.31 万元。主要用于福建省茶叶质量检测与技术推广中心的基本支出 77.82 万元和专项经费支出 42.49 万元。

(二) 中专教育 7135.69 万元。主要用于福建经济学校和福建商贸学校的基本支出。

(三) 其他进修及培训 1887.51 万元。主要用于福建商贸学校的基本支出。

(四)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费 204.37 万元。主要用于省供销社本级离休人员基本支出。

(五)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 万元。主要用于省供销社直属事业单位的离休人员基本支出。

(六)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2.09 万元。主要用于省供销社本级及直属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七)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 万元，主要用于省供销社本级在职人员职业年金支出。

(八) 行政单位医疗 84.37 万元。主要用于省供销社本级在职人员基本医疗、工伤、生育保险缴费支出。

(九) 事业单位医疗 395.47 万元。主要用于省供销社直属事业单位的基本医疗、工伤、生育保险缴费支出。

(十)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874.03 万元。主要用于省供销社本级行政事业基本支出 1149.03 万元和项目支出

3725 万元。

（十一）住房公积金 1064.70 万元。主要用于省供销社本级及直属事业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二）提租补贴 218.83 万元。主要用于省供销社本级及直属事业单位按规定向职工发放的提租补贴。

（十三）化肥储备 1500 万元。主要用于省级化肥专项储备的有关支出。

（十四）农药储备 300 万元。主要用于省级农药专项储备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030.3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112.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4622.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

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年预算安排0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暂不安排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二) 公务接待费

2021年预算安排21.5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和学校公务工作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22.5万元相比支出下降4.44%，主要原因是：商贸学校核减预算安排1万元。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年预算安排45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45万元，公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83.8万元相比支出下降46.3%。主要原因是：2021年没有购置公车，及公车报废4车导致公车运行费下降12万元。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福建省供销社部门共设置3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7967.49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717.49	
	财政拨款:		1167.49	
	其他资金:		550	
总体目标 1.保障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事业发展。指导、协调、监督、服务全省各级供销社继续深化综合改革,完善体制机制,拓展服务领域,更好地发挥为农服务的综合性合作经济组织的作用。 2.保障两所学校正常教学、学生安全管理。 3.保障正常开展茶叶检测与技术推广。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茶叶技术推广服务场次	≥5.00场
			开展茶叶技术推广服务人数	≥200.00人次
			开展茶叶检测样品数量	≥300.00批次
			评选示范庄稼医院	—20.00家
			业务费细化率	≥80.00%
			举办全省供销社系统各类业务培训班	≥8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00%
			政府采购、购买服务执行情况合规性	—100.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00%
			按时限储备化肥农药	≥100.00%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成本控制情况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省化肥农药市场供应充足,质量保证	—100.00%
			全省化肥农药市场供应充足,价格稳定	—100.00%
		生态效益指标	所储备化肥农药环保指标达标率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00%

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保供促销工程”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7400		
	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12400		
总体目标	2021年计划建设29个项目(含50个网点),主要包括全省供销合作社强化供应链网络,补齐农村供销服务网点,延伸产业链条,构建全省新农村商品流通网络体系等工作,开拓农村市场,助力乡村振兴。突出抓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具体涉及农村流通服务网络、城乡供销物流、综合服务中心和庄稼医院、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等四个体系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1.74亿元,申请财政资金补助5000万元,供销社通过盘活社有资产、企业融资贷款、引进社会资本投入等方式筹措资金1.24亿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目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保供促销工程项目数(个)	6	>29.00个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质量达标率	0	<100.0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进度	30	<80.00%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支出数	50	<100.00%
	带动社会资本投入		3500	>10000.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销售总额增长率	8	>10.00%
			实现资产保值增值	100	>100.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贡献增长率	3	>6.00%
			增加就业人数	200	>600.00人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建设环评达标率	100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或农户满意率%	75	>75.00%

化肥农药储备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800	
	财政拨款:		1800	
	其他资金:		0	
项目实施目标	<p>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1800万元,实行化肥、农药冬储(储备期为当年10月一次年3月),是解决我省化肥农药常年生产、季节使用的矛盾,保证次年春耕供应不违农时,稳定农资市场的重要措施,是省委、省政府交给我省供销社系统的一项重要任务。省级化肥冬储优质肥20万吨、农药3000吨,由我社直属企业省福农农资集团有限公司(省农资集团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负责储备。</p> <p>1.保障我省春耕旺季化肥、农药供应需要,做到春耕农资供应品种全、价格稳、质量优、不断档、不脱销;</p> <p>2.发挥省级化肥、农药宏观调控作用,稳定全省农资市场,平抑化肥、农药价格,降低农民农业投入成本,维护农民利益,增加农民收入,缩小城乡收入差距,创造较好的社会综合效益。</p>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农药储备数量	≥3000.00吨
			省级化肥冬储优质肥数量	≥20.00万吨
		质量指标	所储备化肥农药达到国家相关GB质量管理标准达标率	=100.00%
			制度健全性和资金收付合规性	=100.00%
		时效指标	按时限储备化肥农药比例	=100.00%
		成本指标	承储企业投入储备资金	≤15.00亿元
			省级化肥储备贴息	≤1500.00万元
	省级农药储备贴息		≤300.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省化肥农药市场稳定率	=100.00%
		生态效益指标	所储备化肥农药环保指标达标率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民增收,储备企业不亏损比例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00%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00%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福建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含实行公务员管

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5.2 万元,比 2020 年 204.5 万元增加 0.7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福建省供销社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360.2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29.2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904.7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26.3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福建省供销社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5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

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

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